

# 神醫治了我的創傷

曾碧仙

過去在中國大陸，幾年一次政治運動，我都在其中受到批判、鬥爭和擊打。有兩次，甚至痛苦到想要自殺。

1997年移民來美，信了主，受到一些傳道人的教導，知道我信主之前的苦難是神所允許的，但因為我不能明白隱藏的神有善良純全的美意，就忿忿不平地埋怨神。但另一方面，藉著十字架上耶穌基督的彰顯，我知道神是全能、偉大、聖潔和慈愛的，應該敬畏祂、愛祂。就這樣，由於對神的認識不清，埋怨和敬畏這兩種思想就在我心之中反覆翻騰爭戰，以致信主十來年，傷痛絲毫未減，反而絕望到認為：「我這個大傷痛是永遠也治不好的。無論是傳道人、家人，或好友，任誰也幫不了」；「將來，我必是帶著這個遺憾死去。」

去年1月（2010年），無助之餘，我只能像路加福音十八章「祈求不義之官的寡婦」一樣，晝夜纏磨、煩擾著上帝，祈求祂為我伸冤，幫助我丟掉這個大包袱。意料之外，我所親愛的上帝，祂竟藉著一位我不認識的韓國姊妹朴美容（Mi Yong Park）來回應我的禱告。3月4日，朴姊妹送給我一個小禮物袋，上面寫著“I love you! Mi Yong Park.”。當我接下它時，先是一楞，過了幾分鐘，才領悟到這是神藉著禱告、藉著聖靈、藉著教會給我的愛撫和安慰；頓時我淚如雨下，又好像從頭到腳都被主洗淨了一樣，所有的委屈、埋怨、哀傷…都一掃而光。從那時起，我變得輕鬆、喜樂、感恩和興奮！

主恩真是奇妙！當我大大張口，祂就給我充滿，使我的肩得脫重擔，使我的靈魂得著滿足（參詩篇八一篇10節）。

感謝神，祂真是聽人禱告的神，「凡祈求的，就得著；尋找的，就尋見；叩門的，就給他開門」（馬太福音七章8節）。

感謝神，祂因著自己的信實，按著應允成就，「祂必親自作我的牧人，使我得以躺臥。喪失的，祂必尋找；被逐的，祂必領回；受傷的，祂必纏裹；有病的，祂必醫治」（參以西結書卅四章15-16節）。

感謝神，人世間沒有辦法排解的苦毒、疑恨和傷痛，只有來到祂的面前才有盼望，也惟有祂才可以化不可能為可能，真是「在人是不能，在神凡事都能」（馬可福音 10:27）。

感謝神，賜下教會，這是神的家，是神賜福我們的地方。祂藉著教會的相愛、關懷和代禱，醫治了我的創傷，「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，互相代求，使你們可以得醫治。」（雅各書五章 16 節）。

最後，我勉勵弟兄姊妹，在任何時候，你難過、擔憂、痛苦，或在苦難中，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，你都得重新仰望神，回想祂的恩典，相信祂旨意的美善，再次更深的信靠。因為，我們所信仰的主是化腐朽為神奇的神，是叫瞎子看見、聾子聽見、瘸子行走、被擄的得釋放、被囚的出牢獄的神，所以要有信心。因著信，華冠要代替灰塵；喜樂油要代替悲哀；讚美衣要代替憂傷之靈（參以賽亞書六十一章 1-3 節）。